

证券代码：839761

证券简称：隽秀生物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 32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秀岩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181,8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纪学英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赵学成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职责。董事会结合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拟定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职责。监事会结合 2021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拟定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结合 2021 年的经营和发展情况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结合 2021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结合 2021 年的主要经营情况和 2022 年的经营计划，公司拟定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发展需要，2021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本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地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建议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 2022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等方面的资金需求，公司向银行机构申

请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将视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确定具体融资金额。贷款期限、利率、种类等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上述授信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办理上述与银行借款、融资等有关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修改经营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隽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拟修改隽德生物经营范围，具体情况详见如下：

经营范围修改前	经营范围修改后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合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生物饲料研发；日用杂品制造；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p>化妆品零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 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 用洗涤剂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 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饲料添加剂销 售；食品添加剂销售；专用化学产品 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 品销售；中草药收购（除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 器械生产；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 疗用品生产；化妆品生产；消毒剂生 产（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添加剂生 产；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特殊 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饲料生产； 饲料添加剂生产；食品经营；保健食 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 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 结果为准）</p>	<p>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 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	--

修改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公司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的相关要求，拟对《公司章程》第二百一十二条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二百一十二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主要包括：</p> <p>(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p> <p>(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p>(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p> <p>(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p> <p>(五)企业文化建设；</p> <p>(六)按照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p> <p>(七)投资者关注的与公司有关的信息。</p>	<p>第二百一十二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内容主要包括：</p> <p>(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p> <p>(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p> <p>(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p> <p>(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p> <p>(五)企业文化建设；</p> <p>(六)按照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p> <p>(七)投资者关注的与公司有关的信息。</p>

<p>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 <p>（一）股东大会；</p> <p>（二）公司网站；</p> <p>（三）一对一沟通；</p> <p>（四）邮寄资料；</p> <p>（五）电话咨询。</p> <p>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应特别注意使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的成本。</p> <p>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出现纠纷，可以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p> <p>（一）股东大会；</p> <p>（二）公司网站；</p> <p>（三）一对一沟通；</p> <p>（四）邮寄资料；</p> <p>（五）电话咨询。</p> <p>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应特别注意使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的成本。</p> <p>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出现纠纷，可以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充分考虑股东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终止挂牌过程中应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当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合理的补偿。</p>
--	--

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范围内转授权财务人员或其他人员办理《公司章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即将届满，现提名高秀岩、尹芙蓉、姜红、刘兴博、程小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查询，高秀岩、尹芙蓉、姜红、刘兴博、程小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届满，现提名任孝敏、赵学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

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查询，任孝敏、赵学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181,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青岛）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男、于光辉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决议内容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高秀岩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3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尹芙蓉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3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姜红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3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兴博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3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会	
程小康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13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任孝敏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13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学成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13日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隼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大成（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隼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山东隼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3日